



---

第六十届会议

大会第六十届会议议程项目的分配

增编

2006年4月13日，大会第76次全体会议根据秘书长的提议（A/60/236和A/60/237），决定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其第六十届会议议程内标题I（组织、行政和其他事项）下增列的以下两个分项：

112.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进行其他选举：

(e) 选举人权理事会47名成员；

(f) 选举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的七名成员。

